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6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幸福路8号南钢办公楼203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30日

至2026年1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	√
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1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2	南钢股份	2026/11/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拟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2026年11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二)书面登记

股东也可于2026年11月27日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幸福路8号南钢办公楼七楼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书面回复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幸福路8号南钢办公楼七楼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0035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5-57072073

传真:025-57072064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			
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9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1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

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决议作出日,公司总股本6,165,091,011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69,905,460.66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60)。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本次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于当日下午2:30在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南钢办公楼203会议室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61)。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6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

● 本次特别分红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特别分红方案内容

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资本市场"稳市场、稳预期"工作要求,持续优化股东回报,提振投资者信心,推动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协同提升,向市场传递公司对长期稳健发展的坚定信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实施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决议作出日,公司总股本6,165,091,011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69,905,460.66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6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该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实施特别分红的意义

本次实施特别分红,是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导向、扎实开展市值管理的重要举措。

根据央企控股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要求,上市公司应当制定合理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运用现金分红等多种方式持续优化股东回报。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起"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倡议,鼓励上市公司提升投资者回报质效,合理提高分红水平、增加现金分红频次,持续稳定市场分红预期。

公司已制定《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确立积极、稳定回馈全体股东的长效机制。本次特别分红,是公司落实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兑现投资者回报承诺、稳定资本市场预期、常态化开展市值管理的具体实践,有利于让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特别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弘善家园413号楼16层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7日

至2026年1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电视剧许可发行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的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振弘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伦洋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影联影业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15	文投控股	2026/11/2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出具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当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6年11月23日、24日,每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 话:010-88578078

传 真:010-88578579

邮 箱:zhengquan@600715sh.com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电视剧许可发行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编号:2026-05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11月11日披露《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2026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再次涨停。鉴于公司股票连续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后确认,除公司已公开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已于2026年10月27日至11月11日期间多日涨停,累计涨幅84.71%,同期东方财富传媒行业指数(BK0486)上涨10.49%,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票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受全国电影票房大幅下降影响,同时叠加新游戏研发投入增加等因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80亿元,较去年同期下滑29.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54.5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1,120.90%。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截至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AI漫剧相关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2.57%(未经审计),占比仍然较小。AI漫剧业务受剧本内容质量、受众题材偏好、平台审核及分发政策、AI制作技术成熟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存在在制项目延期或无法上线、上线表现及商业化不及预期、制作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波动等风险。公司AI漫剧相关业务开展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11月11日披露《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2026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再次涨停,为继11月9日、11月10日两次涨停后的第三次涨停。鉴于公司股票连续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相关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后确认,除公司已公开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如下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已于2026年10月27日至11月11日期间多日涨停,累计涨幅84.71%,同期东方财富传媒行业指数(BK0486)上涨10.49%,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票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受全国电影票房大幅下降影响,同时叠加新游戏研发投入增加等因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80亿元,较去年同期下滑29.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54.58万元,均较去年同期下滑-1,120.90%。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截至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AI漫剧相关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2.57%(未经审计),占比仍然较小。AI漫剧业务受剧本内容质量、受众题材偏好、平台审核及分发政策、AI制作技术成熟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存在在制项目延期或无法上线、上线表现及商业化不及预期、制作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波动等风险。公司AI漫剧相关业务开展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1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有9名董事参会,实有9名董事参会,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6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11月27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朝阳区弘善家园413号楼16层第一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26-077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18	-	2026/11/19	2026/11/19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条件下,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本次利润方案经公司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中期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65,638,3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4,845,755.5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18	-	2026/11/19	2026/11/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财政厅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人民币。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权激励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的现金红利个人所得税,参照前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的现金红利个人所得税相关规定处理。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人民币。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人民币。

(5)对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不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0.15元人民币。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1380909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6-057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定于2026年11月16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醒各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9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公司办公楼三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3、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2日、11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须提交的文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2、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股东因参加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

邮 编:550201

联系人:蒋大坤、陈莹莹

电 话:(0851)84767251、84767826

传 真:(0851)84763651

电子邮箱:dmc@gtc.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89",投票简称为"贵轮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6-044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1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1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B座首农科创大厦701会议室

5.召集人: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王春立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33人,代表股份8,791,4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9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2人,代表股份8,789,8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91%。

(2)A股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231人,代表股份8,743,267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0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A股股东1人,代表股份1,600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230人,代表股份8,741,667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05%。

(3)B股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48,200股,占公司B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B股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B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48,200股,占公司B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

9.出席和列席本次股东会的有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	A股股东表决情况	8,212,142	93.9253%	447,925					